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介绍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01月30日上午9时
2. 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党涌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二、议案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出让子公司：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全部60%股权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骑士乳业”或公司）与自然人郭秀花、赵祥、李浩、李建宏达成《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秀花、赵祥、李浩、李建宏关于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之股权回购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600万股（占该公司股份的60%）以6000万元的价格按相应比例全部转让给该4名自然人，受让人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公司将解除2016年签订的《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认购协议》中的同业竞争及竞业禁止条款、业绩补偿条款和公司

治理条款；协议解除《品牌、商标及专利授权许可协议》、《销售及经营区域划分协议》中赋予公司的权利。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规定，该事项属公司重大事項，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02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出让子公司：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全部 60%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 《关于出让子公司：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全部 60%股权的议案》；
3.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郭秀花、赵祥、李浩、李建宏关于银川东君乳业有限公司之股权回购协议》；
4. 《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2 月 01 日

